

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项 目 名 称:琼海市海上环卫保洁项目

项 目 编 号:HNDY-2022001

采 购 人:琼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东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26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7
第五章 合同文本.....	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	43
第七章 评标办法.....	55



第一章 招标邀请

项目概况

琼海市海上环卫保洁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DY-2022001

项目名称：琼海市海上环卫保洁项目

预算金额：1435.46571 万元，其中 4784885.70 元/年，其中单价预算金额：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但具体的金额需按实际的环卫保洁数量进行结算。

最高限价：1435.46571 万元，其中 4784885.70 元/年，其中单价最高限价：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但具体的金额需按实际的环卫保洁数量进行结算。

项目用途：琼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需要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采购需求：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期内将对中标人进行综合考核，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3 月 22 日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1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网上报名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 年 4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琼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琼海市嘉积镇金海北路社管大楼 3 楼）琼海小 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具备以下条件：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1.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 1.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2、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规定，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3、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 4、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
- 5、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 6、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 7、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 8、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琼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址：海南省琼海市银海路6号

联系方式：吴先生 0898-6293821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东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中路1号半山花园海天阁第32层3238房

联系方式：陈女士 0898-6859099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0898-6859099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内容
1	第一章第四条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年4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址：琼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琼海市嘉积镇金海北路社管大楼3楼）琼海__小__开标室
		采购人信息	名称：琼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址：海南省琼海市银海路6号 联系方式：吴先生 0898-62938219
2	第一章第七条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东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中路1号半山花园海天阁第32层3238房 联系方式：陈女士 0898-68590997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p>二. 投标人（申请人）资格要求</p>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p>
3	第一章第二条		

			<p>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1.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p> <p>1.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p>
4	第二章第13条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p> <p>2、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支付地址为：http://zw.hainan.gov.cn/ggzy/。</p> <p>3、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日期前（2022年4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到达指定帐户；</p> <p>注：1.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p> <p>2. 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的，受益人均为采购单位；</p>

			<p>3. 若以转账形式递交保证金须从基本账户转出（须提供开户许可证或出具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以保函形式递交的保证金需在开标现场提交保函原件；</p> <p>4. 提供缴纳保证金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p>
5	第二章第11条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60天（日历天）
6	第二章第12条	投标文件份数	<p>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陆份，电子档文件一份（光盘或U盘，此份电子档文件无须加密）</p> <p>注：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建议采用胶装</p>
7	第二章第24.6条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p>联系部门：项目部</p> <p>电话：0898-68590997</p> <p>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中路1号半山花园海天阁第32层3238房</p>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招标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琼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海南东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申请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企业。

2.4 “中标人”系指经过采购确定的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企业。

2.5 “货物”系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须向用户提供的一切与本次环卫保洁所用到设备及备品备件。

2.6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须承担的环卫、保洁及其它有关的义务。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 满足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二条资格要求的投标人。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9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5.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5.3 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

第七章 评标办法

6.2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时，应检查页数和附件数量。投标人发现任何页数或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应及时告之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澄清。如果投标人不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7、招标文件的询问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询问，应按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或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系统上传书面文件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认可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

8、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招标公告发布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8.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报价：

9.1.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9.1.2 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的价格及相关税费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9.1.3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9.2 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2 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 投标函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附件 3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 4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附件 5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附件 6 项目服务管理实施方案

附件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11、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2、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2.1 投标文件的份数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套投标文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文件的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有差异，以纸质文件为准。

12.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复印，正本须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签字盖章处签字并盖公章，副本可以采用正本复印件。

12.3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沫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人进行签字并加盖公章。

12.4 电报、电话、传真、邮寄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12.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3、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投标保证金金额及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未中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3.4 中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3.5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4、联合体投标

14.1 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4.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4.4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5 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5、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否则由此造成的任何后果采购人均不負責任。

15.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及“正本”或“副本”的字样。

15.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含电子档文件、开标一览表）和副本分开密封包装，并在封套上标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于 2022- - 之前不得启封”（时间系指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时间）的字样。封套上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

15.4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另外再单独密封一份，并在

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然后再装入正本投标文件密封袋中。

15.5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中指定的地址。

15.6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行启封负责。

16、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6.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应按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记和递送，并注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字样。

17、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17.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2 采购人可按规定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7.3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以开标会场签到为准）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投标文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

18、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单价预算金额或者单价最高限价的；
- （五）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 标

19、开标

19.1 采购人按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19.2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当众拆封。

19.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补充和修改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声明、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投标文件其他主要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9.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

19.5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9.6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19.7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达到法定家数开标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规定，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六、评 标

20、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20.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该评标委员会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人。

20.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属于保密内容。

21、评标委员会开展评审工作应当遵循的原则

21.1 客观原则。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及有效书面澄清材料作出客观评价，不得改变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中标条件，不得擅自增加、放宽

或取消重要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

21.2 公平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一视同仁对待所有投标人，不得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21.3 合法原则。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和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1.4 效益原则。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应当坚持低价优先，体现物美价廉。

21.5 回避原则。评审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本项规定所称的有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① 评审专家三年内曾在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② 评审专家任职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为同一法人代表的；

③ 评审专家配偶或直系亲属在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④ 评审专家、其配偶或直系亲属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⑤ 有其他利益关系的。

22. 评标方法

22.1 对所有投标人投标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2.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2.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22.2 和 22.3 规定处理。

22.5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2.6 若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得到核实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评标委员会可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由排序第二的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22.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8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中标结果。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3.1 在评标过程中及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的研究情况和所有投标人的商业秘密都属于保密内容。

23.2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3.3 投标人不得干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七、质疑和投诉



24、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及处理和投诉

24.1 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4.2 投标人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4.3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格式按附录要求填写。未按要求填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4.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24.5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4.6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八、授予合同

25、中标通知

25.1 评标结束后确定中标候选人，中标公告在法定媒体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5.2 中标公告发出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25.3 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采购代理机构无须对未中标人解释落标理由。

25.4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其在评标中的书面承诺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九、其他

27.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招标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如果被推荐的中标人被认为在本招标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8.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9.1 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29.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的要求，

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 6%，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 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投标人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规定，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录。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9.1.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9.1.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29.2 关于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的要求，对获得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1% 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 1%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9.3 关于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的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

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9.4 对于绿色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0 其它

30.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30.2 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0.3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

30.3.1 以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30.3.2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计算；

30.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

30.4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0.4.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30.4.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现场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30.4.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0.4.4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附录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3.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录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录 3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1：

请求 1：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环卫保洁品目)		数量(m ²)	预算单价(元/m ² ·年)	单价最高限价(元/m ² ·年)
1	琼海市 海上环 卫保洁 项目	海域	4806220.5	0.4	0.4
2		青葛渔港	121477.5	0.6	0.6
3		滩涂	1602073.5	1.2	1.2
4		沙美内 海水面	1238604	0.7	0.7

备注：数量(m²)是估算，具体的金额需按实际的环卫保洁数量进行结算。

二、服务范围（项目作业范围）

作业范围长坡镇由江后岭至白石处，潭门镇从白石至博鳌海天盛筵处，博鳌镇从博鳌海天盛筵至坡门处。

表1 海上环卫作业范围

所属乡镇	区域	面积(m ²)	备注
长坡镇	海域	2354511	
	青葛渔港	121477.5	
	滩涂	784837	

所属乡镇	区域	面积(m ²)	备注
潭门镇	滩涂	487880.5	
	海域	1463641.5	
博鳌镇	沙美内海水面	1238604	
	滩涂	329356	
	海域	988068	

三、服务内容、标准及要求（项目作业内容、标准及要求）

根据国家住建部《城市水域保洁作业及质量标准》（CJJ/T174-2013）行业标准以及《海南省建立海上环卫制度工作方案(试行)》中的“作业标准与作业要求”，并结合琼海市海上环卫保洁作业实际情况拟定以下作业内容、质量标准及要求：

（一）作业内容

1. 海上垃圾打捞：沿海岸低潮线向海一侧150米、河流入海口水域海面。
2. 水面漂浮物清除，打捞的水面垃圾和水生植物。
3. 清除水域内阻水物（含乱种、乱搭、乱建、乱倒）及桥墩、河岸滞留垃圾。
4. 近岸滩涂垃圾作业：沿海高潮位与低潮位之间的潮浸地带，即海滩，并与陆上环卫无缝对接。清除枯枝落叶、废弃杂物和暴露垃圾。
5. 发现重大水体污染事件应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告。

（二）作业质量标准

本项目范围内海上环卫保洁等级为二级。

1. 海上垃圾打捞：

- （1）保持海面整洁，无明显漂浮垃圾、无杂乱海草等。

(2) 作业船舶应船容整洁，无明显污渍和破损，废弃物储存设施应整洁、完好并按垃圾分类要求配置。

(3) 保洁作业完成后应及时清除散落废弃物，并清洗作业装备。

(4) 海面保洁质量应符合下表规定（参照《城市水域保洁作业及质量标准》（CJJ/T174-2013））：

表 2 各级水域水面保洁质量指标

指标	二级
每 5000 m ² 水域水面垃圾累计面积（m ² ）	≤2
每 5000 m ² 水域水生植物面积（m ² ）	单处面积≤100 或累计面积≤500

2. 近岸滩涂垃圾作业：

(1) 近岸滩涂不得有明显的生活垃圾和其他垃圾。

(2) 近岸滩涂不得堆放和处理生活垃圾、淤泥及渣土等。

(3) 近岸滩涂质量应符合下表规定（参照《城市水域保洁作业及质量标准》（CJJ/T174-2013））：

表 3 水域堤岸保洁质量指标

指标	二级
每 200m 堤岸坡面暴露垃圾累计（m ² ）	≤0.1
每 200m 堤岸立面吊挂杂物（处）	2

(三) 作业要求

1. 海上垃圾打捞：

(1) 实行巡回保洁制度，根据垃圾量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遇到强风暴雨等特殊天气应停止作业并避险。

(2) 在保洁作业过程中应控制船舶速度，注意观察水域水流状况、船舶移动、风向潮汐等情况；船舶通过桥梁、管线等跨海建(构)筑物时应观察上空情况，定点作业时系好缆绳，确保保洁作业安全。

(3) 收集到的垃圾应按垃圾分类要求进行分类装袋，密闭收集转运至垃圾中转站或垃圾终端处理设施，不得就地焚烧和掩埋，严禁裸露堆放岸边。

(4) 建立信息通报制度。如发现海上赤潮，应及时向当地海洋环境主管部门通报；如发现无人管理船舶、浮尸等，应及时向公安等相关部门报告。

(5) 海上作业船舶宜选用清洁能源或无油污染、噪音低的环保型船舶，并应安全可靠。船舶作业和停靠应符合主管部门管理要求，不应影响其他船舶的航行。

(6) 作业船只船容应整洁，无明显污渍和破损；废弃物储存设施应整洁、完好并按垃圾分类要求设置，无残余物品吊挂。

(7) 保洁作业完成后应及时清除散落废弃物，并应清洗作业装备。

(8) 可根据水域特点在漂浮废弃物易聚集处设置漂浮物拦截设施。

(9) 漂浮物废弃物拦截设施应保持外形完好，并宜采取遮盖措施；被拦截的废弃物应及时清除，不得满溢，应避免垃圾裸露。

(10) 发现漂浮物废弃物时，作业船只应减速慢行，打捞漂浮废弃物应及时送入船舱。

(11) 对不易打捞入船的体积较大的漂浮废弃物，应按相关规定，妥善处理。

2. 近岸滩涂垃圾作业：

(1) 每日落实巡回保洁制度，合理安排作业时间，保洁作业应做到日收日清，定时定点，并按照垃圾分类要求进行分类袋装收集，将收集的垃圾投放至分类桶内，再由转运车辆密闭运至中转站或垃圾终端处理设施。

- (2) 应进行清理和保洁工作，遇到强风暴等特殊天气应停止作业并避险。
- (3) 垃圾应及时转运至指定地点，严禁裸露堆放岸边。
- (4) 岸线与水面交界露滩处应根据潮汐、风向等自然条件，采用保洁设备或人工巡回保洁。
- (5) 定期对海滩进行深度清理，确保海滩干净无异物。
- (6) 建立信息通报制度。对近岸滩涂建筑垃圾、病死畜禽等，应及时向当地相关部门通报。

3. 人员设备及安全作业要求：

(1) 人员及设备配置：

- ①优先采用机械化自动收集船舶；
- ②优先采用电动、燃气等清洁能源为动力的船舶；
- ③优先结合渔民转产转岗部署，租用或征用符合条件的渔船，并优先聘用转产转岗渔民开展海上环卫作业。

(2) 安全作业要求：

- ①海上各类作业人员应具备国家有关规定的相应技能；
- ②作业人员须着装统一，作业时应穿救生衣等防护用品，做好防暑、保暖等防护；
- ③作业设备应保持正常运作状态，并严格按规范标准进行操作；
- ④作业设备应设有安全警示标志；
- ⑤海上环卫船舶需配备有效的通信、消防、救生等安全设施设备；
- ⑥建立突发事件、重大自然灾害等应急保障机制。

(3) 应急保洁：

- ①突发性事件中产生的漂浮废弃物，各乡镇应根据应急预案开展应急作业，



并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处置。

②灾害性天气结束后应及时组织力量进行应急保洁，及时清除各种漂浮废弃物。

四、项目考核

项目考核并入琼海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的考核内容，由市综合执法局（市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联合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属地各镇等相关单位，按照“附件：项目绩效考评办法”开展项目考核工作，市综合执法局将考核结果上报市政府，由市政府根据日常考核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沿用该模式运作本项目，并根据中标项目公司的当季考核结果对项目经费进行综合调整。

附件：项目绩效考评办法

为加强对琼海市海上环卫保洁作业质量的监督管理，根据《海南省城乡环境卫生质量标准》、《海南省建立海上环卫制度工作预案(试行)》、《海南省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检查评分表》以及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及标准，特制定本考核办法。

1. 考核范围

本项目规定的全部作业内容。

2. 考核内容

- (1) 海上垃圾打捞。
- (2) 近岸滩涂垃圾作业。
- (3) 海上保洁作业标准的落实。
- (4) 为发挥社会监督作用，把公众举报、新闻媒体曝光、以及重大活动保障、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上级主管部门交办事项的响应等一并列入检查考核内



容。

(5) 台风期间和灾后重建期间工作检查不扣分，但对灾后所采取的应对措施和处置能力视情况给予量分。

3. 考核主体

由市综合执法局成立检查考核小组，负责组织实施本项目海上环卫保洁作业质量检查考评工作。同时应成立网格巡查队伍，依托数字化城管平台开展环卫作业质量监督巡查工作，问题办件可以作为考核评分样本的补充。可邀请党员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引进第三方机构参与海上环卫作业质量考核。

4. 考核方式

考评采取“周检查、月小结、季考核、年汇总”的形式，同时引入社会监督及重大活动保障工作情况，对海上环卫保洁作业进行综合检查考评。

市综合执法局和相关镇对项目范围内海上环卫保洁作业质量实行周检查制度，每周不少于2次，其中1次为量分考核检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与环卫作业质量考核的，其量分权重分别占市综合执法局量分权重的10%。市综合执法局引进第三方机构参与海上环卫作业质量考核的，其量分权重在本部门量分权重中解决。

量分的考核检查要对存在问题的扣分点拍照取证，不能拍照取证的要有中标项目公司指定的人员在场签名确认，否则扣分无效。中标项目公司要指定专人负责配合检查考核工作，以便与考核单位的沟通协调。检查考核中发现存在的问题，要及时通知中标项目公司整改。中标项目公司要在第一时间进行整改处置，拖延或不予整改的加倍扣分。

每月将现场检查结果统计进行月小结；每季度由市综合执法局组织相关单位进行季度检查，同时根据季度内社会监督及重大活动保障等情况，综合月小结得分结果进行考核；年终对全年工作进行总评。本项目作业质量考核的权重详见下

表。

表 6 本项目作业质量考核权重表

序号	项目	权重
1	月小结	75
2	季度检查	10
3	社会监督	5
4	重大活动保障	10
5	合计	100

4.1 周检查

周检查考核内容包含作业管理、作业基础、作业规范、作业质量、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等内容。

4.2 月小结

(1) 小结周期：

以自然月为一个周期，对周检查结果汇总进行月小结

(2) 小结计分：

检查考核内容采用百分制按权重计分。

(3) 小结通报：

市综合执法局根据当月周检查情况向中标公司反馈考评情况，小结内容包括分值、存在问题和工作建议等。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和属地政府对中标公司具有监督、检查、指导和考核职责。

4.3 季考核

(1) 评价周期：以自然季度为一个周期，对作业考核等情况进行汇总评价。



（2）评价结果通报

每季度结束后的7个工作日内，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月度考评结果形成季度考评报告向中标项目公司发布考核情况。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和属地政府对中标公司具有监督、检查、指导和考核职责。

（3）季考核计分

季考核得分=(3个月小结得分合计/3)×0.75+季度检查得分×0.1+社会监督得分+重大活动保障得分。

季度检查：由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相关单位在每季度第三个月对中标项目公司作业范围、内容进行检查。

4.4 社会监督

因中标项目公司严重违背生产运行管理要求或发生严重环境污染事件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出现重大失误的（指领导批示、相关部门通报、媒体点名曝光、居民反映强烈等），每次扣1分，季度内类似事件累计扣5分，5分扣完为止。

在中央环保督察、国务院安全生产大检查等重大检查活动中被查出责任问题，以及环卫保障工作不到位受到省、市主要领导批评或造成重大负面舆情的，每一起在当月考核得分中扣4分。

4.5 重大活动保障

中标项目公司在重大活动保障中若出现重大失误，并造成恶劣影响，每次扣5分，10分扣完为止。

4.6 年终考评总结

全年检查考核和评价结果由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汇总，分别形成报告上报市政府审核。

5. 处罚机制

市财政局依据中标项目公司的月度/季度考核得分情况，按月度支付经费：

(1) 得分在 90.0 分或以上的，全额支付当月经费；

(2) 得分在 90.0 分以下的，按照实际得分情况核减经费（计算公式：本月度扣款金额=本月度经费×(90.0-考评得分)/100.0）。如当最终得分为 85.0，则扣本月度经费的 5%；

(3) 试运行期内，考核得分在 75.0 分以下的，市综合执法局有权要求中标项目公司限期整改，如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市综合执法局有权根据考核结果上报市政府全额扣除当月服务费。

6. 考核打分细则



表7 琼海市海上环卫考核评分表

考核项目	序号	内容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说明原因
海上环卫保洁作业 (100分)	一	人员管理(15分)	1. 中标项目公司未按有关规定聘用具有相应技能的海上作业人员，每发现一人次扣2分； 2. 每季度未对作业人员进行一次安全教育和培训的，扣2分； 3. 未建立应急保洁机制的，扣5分； 4. 不按实施方案配置作业人员，每缺少一人次扣2分，发现作业人员不在岗一人次扣2分； 5. 作业人员不按规定穿着求生衣、工作服，每一人次扣2分； 6. 发现海上赤潮、无人管理船舶、浮尸等未向有关部门报告的，每发现一次扣2分。			
	二	设备管理(10分)	1. 作业船只未按规定配备通信、救生、消防等安全设施设备的，每缺少一件扣2分； 2. 未按规定配备垃圾分类桶，每缺少一种扣2分； 3. 作业船只未按规定编号着色，每艘船扣2分； 4. 作业船只未保持船容整洁，每艘船扣2分； 5. 作业船只未出港作业一次扣5分。			
	三	海域作业(30分)	1. 每5000m ² 水域水面发现成片、成堆垃圾及水草一处扣2分； 2. 每5000m ² 发现动物尸体及浮尸一处扣2分； 3. 打捞垃圾未进行分类存放的，每一船次扣5分； 4. 保洁作业完成后应及时清洗作业装备，未对装备进行清洁作业的，每发现一处扣2分			

考核项目	序号	内容	评分标准	扣分	得分	说明原因
	四	滩涂作业(30分)	1. 港口及开放海滩附近100-200m滩涂是否配备垃圾桶、垃圾箱等收集容器，未配备一处扣2分； 2. 每200m滩涂是否有成堆垃圾，每发现一处扣2分； 3. 每200m滩涂发现堆放生活垃圾、杂物及建筑垃圾、淤泥等，每发现一处扣5分； 4. 收捡的滩涂未进行分类存放的，每一作业次扣5分；			
	五	社会监督(5)	1. 因中标项目公司严重违背生产运行管理要求或发生严重环境污染事件造成恶劣影响的或出现重大失误的(指领导批示、相关部门通报、媒体点名曝光、居民反映强烈等)，每次扣1分，季度内类似事件累计记分，5分扣完为止。 2. 在中央环保督察、国务院安全生产大检查等重大检查活动中被查出责任问题，以及环卫保障工作不到位受到省、市主要领导批评或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每一起在当月考核得分中扣4分。			
	五	重大事项(10分)	1. 发现群众通过平台投诉一次扣2分； 2. 被市级新闻曝光一次扣2分、省级新闻曝光一次扣3分； 3. 重大活动保障不力被市级领导批评的，一次扣1分，被省级领导批评的，一次扣2分。			

注：每个镇随机抽取 2 公里海岸线考核，有港口的必考。台风期间和灾后重建期间工作检查不扣分，但对灾后所采取的应对措施和处置能力视情况给予量分。

五、服务时间、服务地点和服务方式：

1. 服务时间（履约时间）：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期内将对中标人进行综合考核，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2. 服务地点（履约地点）：琼海市（长坡镇、潭门镇、博鳌镇）

3. 服务方式（履约方式）：按本招标文件及中标方投标文件实施

六、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根据每月环卫保洁数量进行结算，按每月提供发票进行支付

七、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本招标文件及中标方投标文件及国家和企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八、其他：

1、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实施。

2、合同的实质性条款：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的政策、法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九、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需求一览表中各单价最高限价，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十、所属行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仅供参考，具体的合同条款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在合同中约定)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 2022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招标结果和有关招、投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

一、标的、数量及金额等

序号	合同标的名称	数量	质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1						
2						
合同总额		(小写)：¥				
		(大写)：				

二、履约时间、方式、地点、包装方式、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1. 履约时间及方式：_____。
2. 履约地点：_____。
3. 包装方式：_____。
4.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_____。

三、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1. 付款方式：_____。
2. 付款时间：_____。

四、验收

1. 验收方式：_____。
2. 验收标准：_____。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拟投入人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按照原招

标文件、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服务内容。

2. 每推迟一天按总价的 1% 罚款。
3.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4.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作如下__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个日历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专人递交、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2.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监督和管理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九、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合同无效的，责任由过错方承担。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__份，中文书写。甲方__份、乙方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2022年 月 日

2022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东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第六章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

附件 1 投标函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附件 3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 4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附件 5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附件 6 项目服务管理实施方案

附件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1 投标函（格式）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经研究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技术要求等文件后，我方愿意参加该项目的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放弃对招标文件有不明和误解的权利。

2、我方承认投标函及相关文件是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书和合同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如果未中标，我方不争辩、不要求解释。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____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我方在该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可以被贵方没收。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我方同意如若中标，向海南东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环卫保洁品目）	投标单价（元/m ² ·月）	投标单价（元/m ² ·年）	服务时间
1	海域	小写：_____元/m ² ·月	小写：_____元/m ² ·年	
2	青葛渔港	小写：_____元/m ² ·月	小写：_____元/m ² ·年	
3	滩涂	小写：_____元/m ² ·月	小写：_____元/m ² ·年	
4	沙美内海水面	小写：_____元/m ² ·月	小写：_____元/m ² ·年	
总单价（单价合计）			小写：_____元/m ² ·年	

注：1、若用于唱标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用于唱标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2、总单价（单价合计）仅作为价格分评审的依据，不作为具体签订采购合同的中标金额，中标金额为各投标单价，具体金额需按实际的环卫保洁数量进行结算。

3、投标单价（元/m²·年）等于投标单价（元/m²·月）乘以 12 个月【即：投标单价（元/m²·年）=投标单价（元/m²·月）*12】；

4、投标单价（元/m²·年）与按投标单价（元/m²·月）计算的金额不一致的，以投标单价（元/m²·月）计算的结果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3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人代表为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海南东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招标投标活动。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代理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身份证_____



投标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注：投标文件由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或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附件 4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表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要求	投标文件服务需求响应	正偏离/响应 /负偏离	说明

注：1、投标人应对第四章采购需求第二条至第四条条文进行逐条响应，不得负偏离，并且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响应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正偏离/响应/负 偏离	说明

注：1、投标人应对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第五至第八条条文进行逐条响应，不得负偏离，并且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附件 6 项目服务管理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要求、国家及行业要求、自身情况提供方案。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第七章 评标办法

一、评审办法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资格符合性审查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分别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附表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

- 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服务时间不满足要求的；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 投标单价（元/m²·年）与按投标单价（元/m²·月）计算的金额不一致的，以投标单价（元/m²·月）计算的结果为准。

(2) 总单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后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后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单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三、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总单价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报价分值权重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备注：1. 若投标人享受政策优惠条件，评标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总单价；2. 若投标人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评标价=总单价

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估因素	技术、商务	价格（报价分值）
权重	90%	10%

5.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备注：涉及资格符合性及综合评分（技术商务评分）内容评审时，如投标人发生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变更的，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材料，视同认可、有效。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投标人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4	财务状况报告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7	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8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资格认定条件	
9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投标人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服务时间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保证金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唯一	
6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7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签字：

附表 2

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项	评审标准	满分	投标人
1	(70分) 对本项目的理解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情况的理解（如所在海域的环境，实施条件等）针对本项目现状情况的重点、难点分析及提出的应对解决办法、提升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p> <p>A: 认识全面、深入，重点、难点分析清晰、准确，应对解决办法、提升措施具体，科学、切实可行的，得 10 分</p> <p>B: 有较好的认识，能分析出重点、难点，应对解决办法、提升措施较合理，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得 8 分</p> <p>C: 认识一般，基本分析重点、难点，应对解决办法、提升措施、可操作性一般，得 4 分</p> <p>D: 认识浅薄，重点、难点分析不准确，应对措施不明确，得 1 分</p> <p>E: 未提供得 0 分。</p>	10	
	组织架构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组织架构方案（包括项目组织架构、部门及岗位职责、管理制度等）进行评审：</p> <p>A: 组织架构方案详细完整，科学合理，严谨规范，可行性强，能高效地保障项目实施的，得 10 分；</p> <p>B: 组织架构方案较完整，具备可行性的，得 8 分；</p> <p>C: 组织架构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 4 分；</p> <p>D: 组织架构方案不完整、缺乏合理性的，得 1 分；</p>	10	

		E:未提供得 0 分。		
	海域保洁运营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海域保洁运营方案（包括海上垃圾打捞方案、近岸滩涂垃圾作业方案）进行评审</p> <p>A:海域保洁运营方案详细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合理可行、切实有效的，得 10 分；</p> <p>B:海域保洁运营方案较详细、针对性较强，措施合理较可行的，得 8 分；</p> <p>C:海域保洁运营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措施基本合理的，得 4 分；</p> <p>D:海域保洁运营方案较差，缺乏合理性的，得 1 分；</p> <p>E: 未提供得 0 分。</p>	10	
	人员培训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进行评审：</p> <p>A:人员培训方案详细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合理可行、切实有效的，得 10 分；</p> <p>B:人员培训方案较详细、针对性较强，措施较可行的，得 8 分；</p> <p>C:人员培训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4 分；</p> <p>D:人员培训方案简单、缺乏合理性的，得 1 分；</p> <p>E:未提供得 0 分。</p>	10	
	安全管理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管理方案进行评审：</p> <p>A:安全管理方案详细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合理可行、切实有效的，得 10 分；</p> <p>B:安全管理方案较详细、针对性较强，措施较可行的，得 8 分；</p>	10	

		<p>C:安全管理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4 分；</p> <p>D:安全管理方案简单、缺乏合理性的，得 1 分；</p> <p>E:未提供得 0 分。</p>		
	文明作业计划安排措施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文明作业计划安排措施进行评审：</p> <p>A:计划安排合理，方案切实可行，实施过程务实：10 分；</p> <p>B:计划安排较合理，方案较切实可行，实施过程较务实：8 分；</p> <p>C:计划安排一般，方案一般，实施过程一般：4 分；</p> <p>D:计划安排较差，方案较差：1 分。</p> <p>E:未提供得 0 分。</p>	10	
	应急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影响，突发性事件等特殊情况下制定的应急方案进行评审：</p> <p>A:应急方案详细完整、针对性强，措施合理可行、切实有效的，得 10 分；</p> <p>B:应急方案较详细、针对性较强，措施合理较可行的，得 8 分；</p> <p>C:应急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措施基本合理的，得 4 分；</p> <p>D:应急方案较差，缺乏合理性的，得 1 分；</p> <p>E:未提供得 0 分。</p>	10	

2	投标人实力(16分)	<p>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具备环境或环卫或环保类相关专业职称证书的,得4分,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及近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p> <p>备注:证书颁发机构为政府相关部门或相关授权机构</p>	4	
		<p>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4分,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http://www.cnca.gov.cn/)的查询截图及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4	
		<p>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4分,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http://www.cnca.gov.cn/)的查询截图及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4	
		<p>投标人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4分,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http://www.cnca.gov.cn/)的查询截图及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4	
3	类似业绩(4分)	<p>2019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投标人每承接一个环卫类项目业绩得4分,满分4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4	
4	投标报价(1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总单价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报价得分} = \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评标价}} \times 100 \times \text{报价分值权重}$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10	

	备注：1.若投标人享受政策优惠条件，评标价=享受政策优惠条件价格扣除后的总单价；2.若投标人未享受政策优惠条件，评标价=总单价		
5	合计	100	

